

证券代码：834344

证券简称：中邮基金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☒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3 日 15:0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344	中邮基金	2025 年 4 月 1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将聘请北京市瑞天律师事务所李飒律师、孙冀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主要包括生产经营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增减状况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为了维持公司现有自有资金的高流动性指标，满足证监会监管要求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红股、红利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主要包括生产经营和主要财务指标的预算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》议案，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予以公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《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

（五）审议《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

董事长毕劲松先生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。

（六）审议《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》

听取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履职情况进行报告，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予以公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》以及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予以公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中邮创业基金管理

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以及《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c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（四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；

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；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以及上门等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 13:00-15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 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侯玉春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C 座 20、21 层

邮编：100013

电话：010-82295160

传真：010-82295155

电子信箱：houyc@postfund.com.cn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自理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